

证券代码：873012

证券简称：越盛腾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北京越盛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银行借款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为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北京越盛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广外支行申请借款授信额度不超过 300 万元，授信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 1 年。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融资金额为准，上述额度在授信协议有效期限内使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冯中轩的妻子李瑾以位于丰台区蒲黄榆三里 2 号楼 4 层 2-402 的自有房作为抵押物向北京怀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广外支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授信的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关联方向北京怀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资产抵押暨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同意 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联董事冯中轩回避表决。根据公司《重大决策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上述议案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冯中轩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蒲黄榆三里***

2. 自然人

姓名：李瑾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蒲黄榆三里***

(二) 关联关系

冯中轩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李瑾为冯中轩配偶。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系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未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北京越盛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广外支行申请借款授信额度不超过 300 万元，授信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 1 年。北京怀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此次借款提供担保。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冯中轩的妻子李瑾以位于丰台

区蒲黄榆三里2号楼4层2-402的自有房作为抵押物向北京怀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系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有利于公司日常运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越盛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越盛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10日